

23人,事业人员56人,企业510人(公司227人,厂矿283人),离退休17人。

生产状况

乐平地方煤矿生产,80年代以乡镇集体煤矿为主,唯一的1座地方国营叶家源煤矿于1984年5月5日发生井下穿水事故后全面停产,煤炭生产完全依靠集体、个体煤矿,1985~1990年的年产量在50~100万吨之间。

80年代末、90年代初,煤炭工业局先后独资或与乡镇合资开办赵家山、乐发、乐枫、乐鸣、乐园、双港、陈家等煤矿,乡镇煤矿更是集体、联户、个体一齐上,至1993年,全市地方煤矿发展到511家,其中地方国营10家,乡镇村集体37家,联户与个体464家,当年产煤121万吨,其中国营2万吨,集体74万吨,个体45万吨。自1994年起,矿井数量有小幅压缩,但煤炭产量有较大增加,1994年为135万吨,1995年达205万吨,创历史最高水平。

小煤矿的发展,为涌山、乐港、浯口、礼林、双田等产煤乡镇的煤窑业主创造了巨额利润,但却严重破坏了煤炭资源,造成了大量伤亡。为整顿煤炭生产秩序,中共乐平市委、乐平市人民政府对非法开采的小煤矿,连年不断地进行整治,查封炸毁一大批不符合国家标准的煤矿,使小煤矿总数由1993年的511座降至1998年311座。1999~2000年,又依据国家关井压产的方针,关闭小煤矿296座,压产80.4万吨。2000年全市地方煤矿实产煤炭60万吨。

运销状况

80年代,乐平地方煤炭主要依据国家计划,供应江西乐平发电厂和景德镇发电厂,另有小部份供应浙江等省。90年代前期,保证电煤供应仍是主要任务。90年代中后期,乐平发电厂成为调峰电厂后,用煤减少,加之电厂自行采购,电煤运销也就逐年减少,至1995年,向乐平发电厂销售的电煤降至11万吨,全市所产煤炭改以外销为主,主要销售地为江苏、浙江2省,尤以浙西南地区为多。

企业简介

乐平市煤炭销运公司 在计划经济年代,负责煤炭计划调拨和计划电煤的调运工作。公司拥有邹家煤场、大型铲车、煤炭化验室,并在乐平火车站设有装运办公室。1993年销往乐平发电厂、景德镇发电厂和江、浙等省市的煤炭共23.5万吨。1994年电煤销运比1993年减少16.67%,销往外省减少38.89%,以后煤炭销售逐年减少,2000年基本停止业务。

乐平市矿山物资供应公司 系销售矿山物资专业公司。1993年创纯利15万元,1995年只获利5万元,以后出现盈亏,公司给人承包,2000年基本停止业务。

通顺煤矿 1989年初在鸣山兴建,井巷掘200余米后穿水,1991年4月倒闭。

赵家山煤矿 系国有地方主力煤矿,设计年产量6万吨,总投资1200万元,1994年4月经省地方煤炭工业公司验收投产。该矿在册职工176名,其中80%为新招青年工人和退伍军人、大中专毕业生。因地质构造复杂,勘探资料失准和小煤窑滥采乱挖,争抢资源,致使该矿失去继续开采的价值,遂于1996年8月停产。

双港煤矿 系与乐港镇联营。1992年6月煤炭局退出联营,由乐港镇经营管理。

乐鸣煤矿 系与乐港镇联营。双方投资100余万元。1992年6月乐港镇退出联营,由煤炭局经营管理,个人承包。因严重亏损,负债247万元,遂于1993年关闭。